

野村东方国际正和 1 号固定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参与退出开放期提示公告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发行的野村东方国际正和 1 号固定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资产管理计划）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正式成立，产品代码为 PF9001。本资产管理计划将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开放参与和退出。

一、销售机构

本资产管理计划销售机构为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青岛意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销机构）。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另行公告。

二、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下一运作周期（2021 年 4 月 16 日-2021 年 7 月 15 日）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4%/年。

三、参与退出方式

有意参与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者请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不晚于 14:00 点）当日前往销售机构按照销售机构的具体安排办理参与和退出手续。参与和退出价格由申请当日集合计划的单位净值决定。参与和退出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者按照销售机构的具体安排办理参与手续。

请投资者在参与本资产管理计划前，评估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仔细阅读《野村东方国际正和 1 号固定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野村东方国际正和 1 号固定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野村东方国际正和 1 号固定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了解本资产管理计划的相关投资风险，审慎作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7 日

